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A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TA00223号 提案的答复

民进晋城市委：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拆除“废弃公共设施”改善人居环境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提案中所涉及的公共区域现为市政公用集团热力分公司区域供热锅炉房，内部配置4台10T/h燃煤锅炉，从2011年国投一期供热工程建成投运后，作为应急备用热源保留，至今未应急启用。

目前，市区集中供热有两大热源：中煤华晋热电厂及阳城电厂。根据集中供热规范要求，市区需配置一定规模的调峰热源，现有的燃煤锅炉备用热源无法满足应急调峰作用。结合市政集团热力分公司下一步工作安排，该处区域供热锅炉房拟进行应急调峰热源改造，不建议将其所属供热用地性质变更为其它用途。

感谢贵单位对城市供热建设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承办人: 常慧兵

联系电话: 2229232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8月28日

